

臺北市市場處  
公有零售市場科約僱人員上網徵才資料

※請 貴科(室)就上網徵才人員之所需資格條件和工作項目，依實際需求填具以利上網登錄作業。

官職等	4 等 250 薪點(折合薪資 33,750 元)	職系	無
職稱	約僱辦事員(職務代理)(A610330)	名額	1 名
性別	不限	上網期間	10 天

一、資格條件：

- 一、國內外公私立大專院校(含)以上學校畢業。
- 二、具電腦文書(office軟體)處理能力，並能配合業務需要掌握作業時效及加班。
- 三、具工作熱忱、服務熱忱、溝通協調及公文寫作能力。
- 四、具公務機關服務經驗尤佳。
- 五、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迴避任用及第28條各款情形之一者。

二、工作項目：(主要工作項目等資料說明。)

- 一、辦理公有零售市場法制、勞務採購案等相關業務。
- 二、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三、工作地址：(工作地點所處位置、地址等資料說明。)

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21 號 6 樓〈捷運松山新店線至「北門站」2 號或 3 號出口，沿塔城街往北步行約 10 分鐘，永樂市場 6 樓〉。

四、聯絡方式：(須檢具文件、聯絡人、聯絡電話等資料說明。)

- 一、採通訊報名，符合資格條件且有意願者，請檢附下列資料(A4 格式直式橫書依序裝訂，如資格不符、或表件錯誤、不全，視同不合格件處理)：
  1. 甄選報名表(含照片、基本資料、學經歷、工作經驗務必填寫完整、專長興趣及自傳)、面試人員切結書，請至本處首頁/最新消息下載。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相關經歷證明文件、身分證等資料影本。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前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 21 號 6 樓市場處人事室收並請於信封及履歷上註明應徵公有零售市場科約僱辦事員。(A610330)
- 二、本處得視業務需要，經初審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面試，不合格者恕不通知亦不退件；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可附回郵信封俾利郵寄。工作內容如有疑義請電洽 02-25505220#2100 許科長；徵才過程問題請洽人事室 02-25505220#2701 趙小姐。
- 三、約僱期間至 113 年公務人員普通考試錄取人員報到前 1 日止(預計 113 年 10 月)，約僱原因消失時即應解僱。僱用報酬：每月以 250 薪點核支(每薪點依行政院規定以 135 元計算合新台幣 33,750 元整)。
- 四、報名人員所檢附之文件影本，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情事，一經查明，撤銷錄取資格。
- 五、本職缺正取 1 名，並得視甄選成績列候補 2 名，面試成績達 80 分以上者方得錄取，候補人員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或職務列等相同、工作性質相近之職缺，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3 個月，本處亦得視甄試成績不足額錄取。